

特約商店合約書

高雄醫學大學醫療事業企業工會 (以下簡稱甲方) 與
(含高醫、大同、小港、旗津醫院)
澄臻有限公司(幸福成真 SPA) (以下簡稱乙方) 簽訂特約商店合約，經
雙方協議共同遵守條款如下：

- 第一條 甲方(含高醫、大同、小港、旗津醫院)、(學校教職員工)、(學生)或志
工消費時在結帳時出示「識別證」可享優惠。^{or}高醫工會20週年紀念一卡通
- 第二條 優惠內容：美體課程 8 折優惠；美顏課程 75 折優惠(明細詳如附件)。(不
含促銷活動)。
- 第三條 甲方會員或志工至乙方營業場所消費時，應遵守乙方之交易規定。
- 第四條 本合約有效期間為：無限期。
- 第五條 任何一方如欲終止合約時，應於合約期滿二個月前，以書面通知對方。
- 第六條 本合約未盡事宜，由雙方協議並以書面定之。

本合約壹式貳份，甲乙雙方各執一份為憑。

立合約人

甲 方：高雄醫學大學醫療事業企業工會

統 編：92080199

地 址：高雄市三民區十全一路 100 號

電 話：07-3121101#5171

kmulu@ms.kmuh.org.tw

乙 方：澄臻有限公司(幸福成真 SPA)

代表人：林宜蓁

統 編：59227762

地 址：高雄市新興區青年一路 200 巷 31 號

電 話：07-2156615

中 華 民 國 108 年 09 月 12 日

